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苏发改基础发〔2021〕66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京市发展改革委：

《关于上报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宁发改基础字〔2021〕13号）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2015-2020年）的通知》（发改基础〔2015〕959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助力东山副城南部新区发展，服务秣陵片区新市镇建设，改善上秦淮地区交通出行条件，促进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同意建设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

二、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线路起自二期工程东大九龙湖校区站（不含），沿双龙大道向南敷设，止于秣陵街道站，路线全长约6.6公里。全线共设置3座地下站和1座车辆段，分别为秣周东路站、和风路站、秣陵街道站以及秣周车辆段。其中，东大九龙湖校区站（不含）至秣周东路站（含）段和秣周车辆段已与3号线二期工程同步建成；秣周东路站（不含）至秣陵街道站段3.3公里为新建。

本工程利用3号线既有南京南主变电所供电，不再新建主变电所。线路控制中心设于既有南京南控制中心。

供电、通信、信号、通风空调、给排水、消防、综合监控、火灾自动报警、环境与设备监控、自动售检票、门禁、安防、安检、站台门、升降设备等系统均与已建成3号线采用一致方案。

三、本工程车辆采用A型车6辆编组，4动2拖，直流1500伏架空接触网供电方式，最高运行时速80公里。本工程与已建成3号线贯通运营，全线初期采用大小交路套跑的运行方式。原则同意系统设计能力按30对/小时控制。3号线全线初期配属车辆73列/438辆，近期配属车辆82列/492辆，远期配属车辆86列/516辆，其中三期工程增购初期配属车辆7列/42辆，近、远期车辆购置费不纳入本工程投资。

四、项目投资估算为41.90亿元，其中新建段工程投资估算为27.59亿元，包含工程费用14.89亿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85

亿元、预备费用1.60亿元、初期车辆购置费1.97亿元、建设期贷款利息1.26亿元、铺底流动资金0.02亿元。本工程资本金比例为40%，由南京市江宁区财政资金安排；其余资金由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利用银行贷款解决。本项目实施不得违规新增政府性债务。

五、本项目建设工期约为3年半。

六、项目法人为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七、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苏自然资承预〔2020〕17号），本工程预审用地规模按照32.7290公顷控制，下阶段要按照节约和集约用地的原则，优化设计方案，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

八、根据南京市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评审表，本项目为低风险级。在项目实施和运营期间，项目建设单位要会同沿线地方人民政府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社会稳定责任，做好风险控制工作。对于可能存在的征地拆迁、噪音污染等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因素，制定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确保社会稳定。

九、本项目为必须依法招标项目。项目法人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招投标的规定，项目招标投标事项见附件。

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切实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要加强施工环

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不得在没有采取有效处置措施的情况下开工建设。

十一、下阶段工作。优化线路平面和纵断面设计，尽可能减少拆迁和车站埋深。深化秣陵街道站设计方案。强化地质水文勘察，查明软土和膨胀土范围，做好处治措施。根据自然资源、水利、市政、生态环境、文物等主管部门意见，及时做好区间隧道交叉穿越河道、重要管线、环境敏感区域等专项工作，制定防范预案，有效控制工程风险。抓紧落实市政、供电、消防、人防等外部建设条件，确定相关工程方案，完善落实节能措施。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核定征拆数量。

十二、请据此批复组织编制初步设计。本工程初步设计委托你委审批，项目批复文件须及时抄送我委。项目实施中，本工程线路起讫点、基本路由、敷设方式、车站设置、车辆编组、机电设备系统主要内容、车辆基地和控制中心等不得随意调整，如有重大变化，须及时上报我委。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意见》（国办发〔2018〕52号），直接工程投资等发生变化需调整建设规划，应按规定程序履行规划调整审批手续。

附件：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

江苏省发展改革委

2021年1月21日

(项目编码：2018-320115-54-01-164197)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省政府，省公安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南京市政府，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南京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 1月22 日印发

附件：

南京地铁3号线三期工程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类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设计	√		√		√		
土建工程	√		√		√		
车辆及机电设备采购	√		√		√		
设备安装工程	√		√		√		
工程监理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 1、核准。
- 2、轨道交通车辆、牵引传动与控制系统、信号系统等机电设备采购，请严格执行招投标有关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 3、招标公告及公示信息应当在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